

包 銷

[編纂]

[編纂]

[編纂]

[編纂]及費用

[編纂]

[編纂]

[編纂]

終止理由

[編纂]

包 銷

[編 纂]

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向聯交所作出的承諾

本集團作出的承諾

[編 纂]

包 銷

控股股東作出的承諾

[編 纂]

包 銷

根據[編纂]作出的承諾

本集團作出的承諾

[編纂]

包 銷

控股股東作出的承諾

[編 纂]

包 銷

[編 纂]

包 銷

佣金及開支

承銷商將按[編纂](包括根據[編纂]將予發行的H股股份(如有))的應付總[編纂]的[編纂]%利率收取包銷佣金，並將從中支付任何分包銷佣金。此外，本公司酌情同意按最多為[編纂](不包括根據[編纂]將予發行的H股股份(如有))的應付總[編纂]的●%向[編纂]支付酌情獎勵費用。本公司支付或應付的包銷佣金(並無計及上述獎勵費用)連同聯交所上市費、聯交所交易費、證監會交易徵費、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、印刷及有關[編纂]的其他費用，現估計合共約為[編纂]百萬港元(按每股[編纂]的[編纂]計算(即每股[編纂]指示性[編纂]範圍[編纂]港元至[編纂]港元的中位數)及假設[編纂]未獲行使)。

[編纂]於本公司的權益

[編纂]